



将酸奶倒进杯中,彭女士发现酸奶长毛。  
彭女士供图

淇河晨报欢迎您表达对任何事情的见闻、意见和看法。欢迎拨打百姓热线,也欢迎 @ 淇河晨报官方微博

## 保质期内变质长绿毛 蒙牛风味酸牛奶别具“风味”

5月5日,读者彭女士来电:嗨,淇河晨报!5月2日下午,我在山城区银座商城负一楼的超市买了一袋蒙牛风味酸牛奶,但孩子喝的时候感觉味道发苦,我将袋中的酸奶倒进杯子后发现,这袋酸奶竟然长毛了,是绿色的,难怪孩子喝的时候说味道怪怪的。

在我发现酸奶长毛之前,孩子已经喝了小半袋,后来孩子出现了轻微的腹泻症状,虽说没有造成严重的后果,但我认为超市在食品安全方面把关不严。通过这件

事,我想请百姓热线帮忙呼吁一下,希望超市日后对食品安全的把关能严格一些,让消费者安全消费、放心消费。

**3313880百姓热线记者常凯:**据彭女士反映,酸奶上显示的生产日期是4月20日,保质期为21天,酸奶并未过期。

**银座商城顾客接待室:**我们在了解过彭女士反映的有关情况后,及时与供货商取得了联系,目前,我们三方正在协商解

决此事。

**供货商:**消费者发现产品有问题后,已经和我们取得了联系。酸奶出现问题应该是包装袋漏气所致,但这只是同批次产品中极个别的情况。同时,我们已经对同批次的产品进行了全面核查,发现其他产品均没有问题,我们也向生产商及时反馈了情况。另外,对于彭女士反映的问题我们将及时处理,一定会给顾客一个满意的答复。

## 楼顶掉下水泥块砸裂车玻璃

车主:找谁索赔成了难题

5月6日9时,淇滨区牛女士来电:真是倒霉!我家的车停在楼下被砸了,还是被楼顶脱落的水泥块砸中的,车的前挡风玻璃被砸裂了。比这更气人的事,事儿根本没人管!这次是砸中了车,如果下回砸到人,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

**百姓热线记者王磊:**牛女士住在淇滨区紫荆巷市信访局对面的一栋临街商住楼上,车辆被砸的事儿发生在两天前。

5月4日下午,正在家里忙碌的牛女士听见楼下邻居喊她,说她家停在楼下的车被砸了,她和家人急忙赶到楼下,看到车前地面上散落着几块比拳头还要大的水泥块,而车的前挡风玻璃已经破裂,蜘蛛网状的裂纹布满整块玻璃,右上方还凹下去了一个坑。

“这些水泥块是从楼顶外墙脱落后的。”昨天上午,牛女士在现场告诉百姓热线记者,发现车被砸后,她找到负责收取这栋商住楼物业费的管理员刘先生,但对方说这事儿不归他们管。事情推了两天,到现在也没人负责。

**淇滨区利民商贸有限公司(淇水古玩城)刘经理:**居民反映的这栋楼建设时间比较早,现在开发商都撤走了,业主购房时也没有缴纳房屋维修基金,所以现在墙皮脱落没有人负责,也没有



牛女士和她的被水泥块砸坏的爱车。百姓热线记者 王磊 摄

钱维修。

居民说交给我们的只是物业管理费,但实际上并不是这样,我们收取的只是卫生费,每户每月才15元,所以我们没有财力也没有义务对居民楼进行修缮。车被砸坏,业主的心情我们能够理解,但我们没有赔偿义务。

**淇滨区九州路街道办事处九州社区魏书记:**这栋商住楼的情况比较复杂,也缺少相应的物业管理服务。目前,这栋楼的居民已经推选出了业主代表,

并组成了物业管理小组,以后这里的环境和物业服务将会有所改善。

牛女士的车被砸后,有居民代表找到我们反映此事。我专门到现场进行调查了解,建议他们报警,并及时向办事处安监办报告,他们将会很快到现场调查检测。对于居民提出尽快排除安全隐患的要求,我们也将积极与有关方面进行协调,争取尽早解决。

牛女士的损失究竟该由谁赔,在协商不成的情况下,可能要通过法律程序解决。

## 这儿的路灯 不亮了

5月6日,读者徐先生来电:嗨,淇河晨报!我家住在淇滨区巴黎华庭小区,最近我发现兴鹤大街与延河路交叉口往北路段的路灯好长时间不亮了,附近居民感到出行不便。而且现在天气逐渐变热,很多人会在附近的广场上跳广场舞,没有路灯很不方便。

徐先生刚打过电话,家住北辰嘉园的李女士也向百姓热线反映,卫河路和泰山路交叉口往东路段的路灯有一个星期不亮了,居民出行也很不便。

**3313880百姓热线记者常凯:**徐先生提到,有居民曾向某路灯公司反映过情况,但对方表示兴鹤大街与延河路交叉口往北的路段不归他们管理,无奈之下,居民想到了向百姓热线求助。

**城北工业园区办公室:**市民反映的路灯不亮的这些路段在我们的管辖范围内,接到市民的反映后,我们已经联系了负责工业园区内路灯维护的部门。经检查,这两段路的路灯不亮是由于线路出现了故障,目前我们已经派工作人员前去维修,争取尽快为市民出行提供方便。

## 这本从业资格证 是谁丢的

5月6日,读者张先生来电:几天前,我们在市会展中心广场办展会,活动结束时我们在展柜上发现了一本小册子,打开一看,这是一本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希望通过百姓热线能找到失主。

**百姓热线记者朱向阳:**经查看,资格证上显示的姓名为焦某光,系淇滨区大赉店镇焦庄居民,失主看到消息后请拨打3215881联系我们。

## 网传肉食冷藏超过5天会变质,这是真的吗

专业人士:情况属实,冷藏食物要加热后再食用

5月6日,读者马女士来电:嗨,淇河晨报!最近我在网上看到一则消息说食物在冷藏室内存放时间过长容易变质,肉类食品最多存放5天,蔬菜、水果则不能超过两周,否则食物就会变质。在日常生活中,我经常将蔬菜、水果和肉类放在冰箱的冷藏室内,尤其是肉类食物,我存放的时间都会超过网传的保存时间。消息中还提到,相比水果、蔬菜,肉类存放在冷藏室中更容易变质。我想请百姓热线帮忙咨询一下专业人士,看看这则消息靠不靠谱?

**3313880百姓热线记者常凯:**对此有市民坦言,自己经常将食物放在冷藏室后就忘了,过很长时间以后再拿出来,只要外观看起来没什么变化,照样会食用。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食品工程学院王主任:**对于网传的消息,经科学实验后确定属实。因此,市民在日常生活中一定要注意,冰箱内的食物不要保存时间过长。

很多人习惯将吃不完的食物放到

冰箱内保存,这无疑增加了冰箱内细菌的数量,对食物的保鲜没有好处,建议市民定期对冰箱进行清理。

另外,肉类之所以比蔬菜、水果更容易变质,主要是因为肉类中含有更多的蛋白质,因而细菌更容易滋生。

冷藏食物要加热后再食用。如果是放置了几天的食物,市民在加热时应确保其核心部分能得到充分加热,一般加热10分钟~20分钟即可。

夏天到了,生吃的菜品增多,人们更应注意生吃类菜品的保鲜。